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奕如

電話：03-3322101-7419

傳真：03-3358254

電子信箱：ghif9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500301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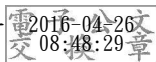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嘉義縣六腳鄉更寮國民小學105學年度因學生減少產生教師超額情形，請轉知所屬教師，如欲申請105學年度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至該校服務者，應審慎考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嘉義縣政府105年4月18日府教學字第105007419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本局幼兒教育科



tn01r \_人事105/04/26 08:55



1050002854

無附件